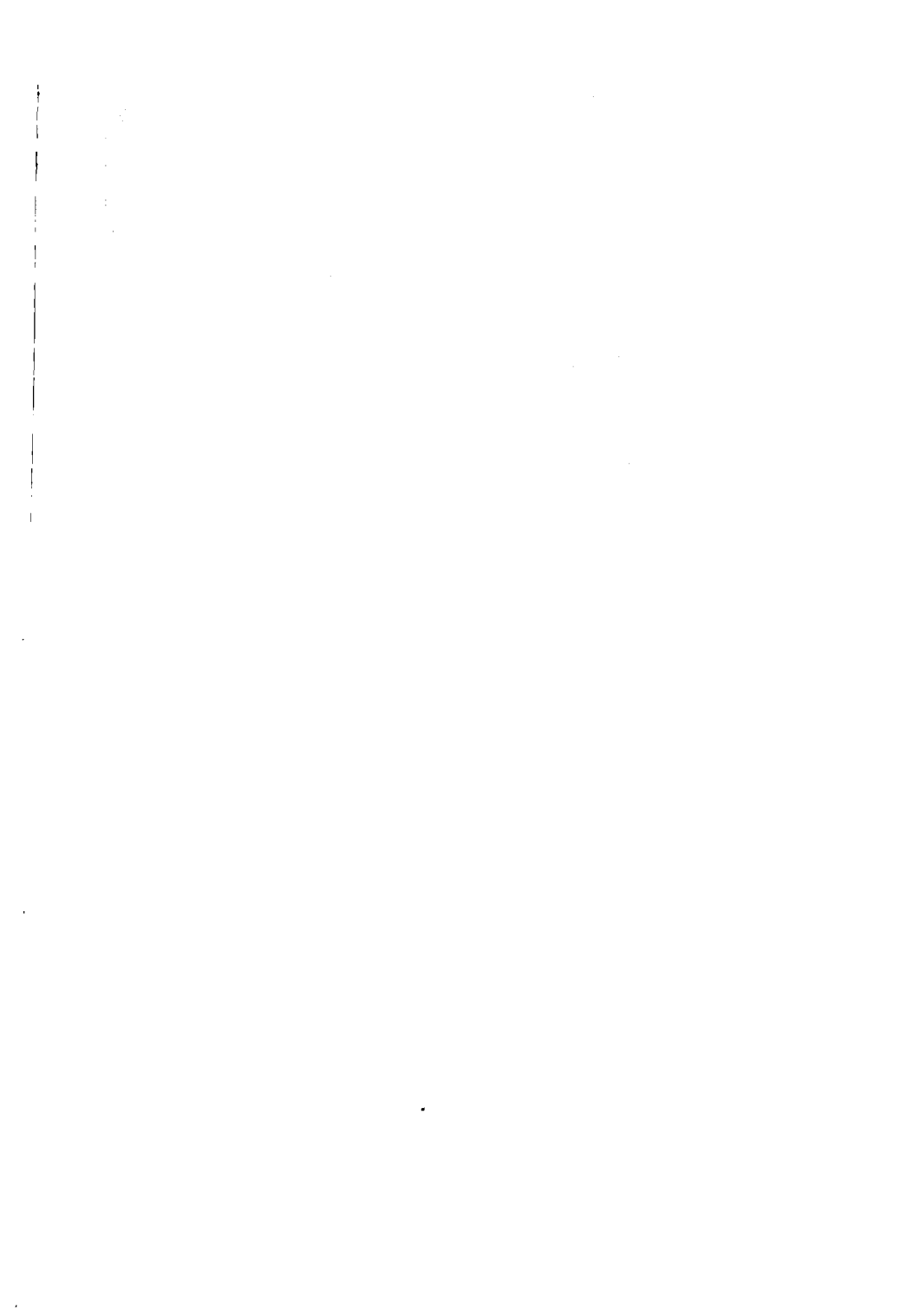


蘇維埃刑法分則

法 律 出 版 社



СОВЕТСКОЕ УГОЛОВНОЕ ПРАВО
ЧАСТЬ СОВЕТСКАЯ.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е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Юридическ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
Москва-1954г.

本書根據蘇聯國家法典而編，全一冊全俄文，全一冊全俄文。

蘇維埃刑法分則

蘇聯司法部全蘇法律科學研究所編

中國人民大學刑法教研室譯

法律出版社出版（北京東四牌樓十一號東法學書局）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登記證：出字第2066號

北京新華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

890X1190 1/32 154印張 插頁5 342,000字

1956年11月第一版

1956年11月北京第三次印刷

印數：4,500 5,500 5,500 5,500 5,500

統一書號：6014·78

參加本書翻譯工作的有：

薛秉忠（第一——七，十二——十七，五十五——六十，七十——七十四節，第十一章）；

沈其昌（第八——十一，四十六——五十四節）；

王更生（第十八——四十三，六十二——六十四，六十七——六十九節）；

徐立根（第四十四，四十五，六十五，六十六節）；

盧佑先（第六十一節）。

參加本書校訂工作的有：

沈其昌（第二節）；

王更生（第三，八——十一節，第十一章）；

徐立根（第四——七，十二——十七，二十九——三十一，五十五——六十四，七十——七十四節）；

薛秉忠（第十八——二十八，三十二——五十四，六十五——六十九節）。

目 錄

蘇維埃刑法分則研究序言	1
第一節 蘇維埃刑法分則課程的對象和任務	1
第二節 蘇維埃刑法分則的體系	21
第一章 國事罪（反革命罪）	33
第三節 反革命罪的一般概念	33
第四節 背叛祖國	75
第五節 侵害蘇聯對外安全的其他國事罪（反革命罪）	83
第六節 武裝叛亂	92
第七節 恐怖行為	93
第八節 暗害行為、反革命破壞行為和怠工	100
第九節 反革命宣傳和煽動	114
第十節 在沙皇制度下積極反對革命運動	117
第十一節 參加反革命組織以及確知反革命犯罪行為而不檢舉	120
第二章 國事罪（對蘇聯特別危險的妨害管理秩序罪）	124
第十二節 對蘇聯特別危險的妨害管理秩序罪的概念和一般 論述	124
第十三節 對蘇聯特別危險的妨害管理秩序罪的一般種類	128
第十四節 侵害貨幣和信貸制度	137
第十五節 侵害對外貿易的壟斷	143
第十六節 侵害運輸的正常工作罪	147
第十七節 關於對蘇聯特別危險的妨害管理秩序罪的不檢舉	156
第三章 侵犯社會主義所有制罪	157
第十八節 社會主義所有制——蘇維埃制度的經濟基礎	157

第十九節	侵犯社会主义所有制的概述·····	160
第二十節	1947年6月4日苏联最高苏維埃主席团关于盜窃 國家財產和盜窃公共財產的刑事責任法令頒佈的 原因及其概述·····	162
第二十一節	盜窃社会主义財產的概念·····	166
第二十二節	偷盜社会主义財產·····	170
第二十三節	侵佔和侵用社会主义財產·····	172
第二十四節	其他种类的盜窃社会主义財產·····	175
第二十五節	普通的和加重的盜窃社会主义財產·····	178
第二十六節	对盜窃社会主义財產罪的不檢舉·····	186
第二十七節	毀滅或損坏社会主义財產·····	189
第四章	妨害人身罪·····	192
第二十八節	妨害人身罪的概念和一般論述·····	192
第二十九節	殺人罪·····	200
第三十節	身体伤害·····	220
第三十一節	妨害生命和健康的犯罪·····	234
第三十二節	姦淫罪·····	247
第三十三節	妨害人身自由罪·····	254
第三十四節	侮辱人格罪·····	257
第五章	侵犯公民个人財產罪·····	266
第三十五節	侵犯公民个人財產罪的概念和一般論述·····	266
第三十六節	偷盜·····	271
第三十七節	强盜·····	275
第三十八節	勒索·····	280
第三十九節	欺詐·····	282
第四十節	侵佔·····	286
第四十一節	攫取明知是以犯罪手段所得到的財產·····	290
第四十二節	毀滅和損坏公民財產·····	291

第四十三節	侵犯著作權·····	292
第六章	違反勞動保護罪·····	297
第四十四節	勞動關係方面的犯罪的概念和一般論述·····	297
第四十五節	違反勞動保護罪·····	300
第七章	蘇維埃社會主義經濟方面的犯罪·····	309
第四十六節	蘇維埃社會主義經濟方面的犯罪的概念和一般 論述·····	309
第四十七節	足以使蘇維埃經濟任何一方面遭受損失的犯罪·····	314
第四十八節	工業方面的犯罪·····	322
第四十九節	農業方面的犯罪·····	329
第五十節	林業方面的犯罪·····	338
第五十一節	商業方面的犯罪·····	340
第五十二節	財政方面的犯罪·····	354
第五十三節	漁業、打獵及開發其他天然富源方面的犯罪·····	356
第五十四節	社會主義經濟方面的其他犯罪·····	359
第八章	職務上的犯罪·····	361
第五十五節	職務上的犯罪的概念和一般論述·····	361
第五十六節	濫用職權或職務上的地位·····	375
第五十七節	逾越職權或職務上的代表權限·····	379
第五十八節	職務上的不作為和玩忽職務·····	382
第五十九節	損害政權機關的威信·····	387
第六十節	賄賂行為·····	388
第六十一節	職務上的偽造·····	395
第六十二節	洩露不應當發表的情報·····	396
第六十三節	不公平的刑事判決、民事判決或裁定·····	397
第六十四節	非法羈押、拘留、拘傳和訊問·····	398
第九章	其他的妨害管理秩序罪·····	400

第六十五節	其他的妨害管理秩序罪的概念和一般論述·····	400
第六十六節	其他的妨害管理秩序罪的一般种类·····	402
第六十七節	特种妨害管理秩序罪·····	412
第六十八節	妨害人民健康罪·····	431
第六十九節	妨害社会秩序和社会安全罪·····	433
第十章	公民違背苏联國防义务罪·····	445
第七十節	公民違背苏联國防义务罪的概念和一般論述·····	445
第七十一節	洩露國家机密·····	449
第七十二節	破坏國境的不可侵犯性·····	456
第七十三節	違反普遍义务兵役罪·····	460
第七十四節	战时逃避納稅或逃避履行征用和服役义务·····	467
第十一章	破坏和平和反人类罪·····	470

蘇維埃刑法分則研究序言

第一節

蘇維埃刑法分則課程的對象和任務

(一)

蘇維埃刑法，是社會主義基礎之上的上層建築的一部分。斯大林同志在其天才著作「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一書中，把馬克思列寧主義對基礎和上層建築的理解作了經典性的說明：

「基礎是社會發展在每一階段上的社會經濟制度。上層建築是社會對於政治、法律、宗教、藝術、哲學的觀點，以及適合於這些觀點的政治法律等制度。

每一個基礎都有適合於它的上層建築。封建制度的基礎有它自己的上層建築，自己的政治、法律等等的觀點，以及適合於這些觀點的制度；資本主義的基礎有它自己的上層建築；社會主義的基礎也有它自己的上層建築。當基礎發生變化和被消滅時，那末它的上層建築也就會隨着變化，隨着被消滅。當產生新的基礎時，那末也就會隨着產生適合於新基礎的新的上層建築。」^①蘇維埃刑法是一種新的最高類型的法，按其階級內容與形式說來，是同任何一個資產階級國家的刑法相對立的。由於偉大十月社會主義革命的勝利，在我國建立了無產階級專政。工人階級取得了政權，粉碎了舊的國家

① 見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 1953 年版，第 1—2 頁。

机器，即压迫劳动人民的工具，並建立起新的、社会主义的國家，这种國家是与过去一切类型的國家根本不同的。

〔無產階級專政並不是政府的更換，而是拥有新的中央政权机关和新的地方政权机关的新國家，是在旧國家，即資產階級國家廢址上產生的無產階級國家。

無產階級專政並不是在資產階級制度基礎上產生出來的，而是在破坏資產階級制度的过程中，在推翻資產階級以后，在剝夺地主和資本家的过程中，在把基本的生產工具和生產資料公有化的过程中，在無產階級强力革命过程中產生出來的。〕^① 無產階級專政以革命的英勇果敢精神，消滅了旧的政治、法律制度，並根据馬克思列寧主义的理論建立起新的國家机器。在实现偉大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过程中，消滅了旧的地主、資產階級的法院，也消滅了旧的地主、資產階級的刑法。根据無產階級的政治、法律和哲学的观点，根据馬克思列寧主义關於國家和法的學說建立起新的蘇維埃法院，奠定了新的蘇維埃社会主义刑法的基礎。

〔法院在資本主义社会中，主要是压迫人民的机器，即資產階級剝削的机器。因此，無產階級革命所負的絕對义务（Безусловная обязанность），並不是改革司法机关（立憲民主黨人及其应声虫孟什維克和右派社会革命黨人只局限於这一任务），——而是要完全消滅和徹底清除所有一切旧法院及其机关。十月革命完成了，並且勝利地完成了这个必要的任务。十月革命，代替旧的法院的，是开始建立的新的人民法院，更确切些說，即根据劳动人民和各被剝削階級——而且只有这些階級——参加國家管理的原則而建立起來的蘇維埃法院。新法院之所以需要，首先是为了同企圖恢复自己的統

① 引自斯大林：〔論列寧主义基礎〕，見〔列寧主义問題〕，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46—47頁。

治地位或坚持自己的特权，或秘密运用和騙取这些特权的某一部分的剝削者作斗争。但是此外，如果法院真正是根据苏維埃机关的原則組織起來的話，那末，它們还要担负起另一个更重要的任务。这就是保証極嚴格地实施劳动者紀律和自覺紀律的任务。①

斯大林同志特別着重地指出，上層建筑在保护和巩固自己基礎方面的服务作用：

「……上層建筑是由基礎產生的，但这决不是說上層建筑只是反映基礎，只是消極的，中立的，对自己基礎的命运、对階級的命运、对制度的性質漠不关心的。相反地，上層建筑一出現后，就要成为極大的積極力量，積極幫助自己基礎的形成和巩固，採取一切办法帮助新制度來摧毀和消滅旧基礎与旧階級。

不这样也是不可能的。基礎之所以創立上層建筑，也就是为了要使上層建筑替它服务，要使上層建筑積極幫助它形成起來和巩固起來，要使上層建筑積極为消滅已經过时的旧基礎及其旧上層建筑而斗争。只要上層建筑拒絕履行它替基礎服务的作用，只要上層建筑从積極保衛自己基礎的立場走到对自己基礎漠不关心的立場，走到对各个階級同等看待的立場，它就会丧失自己的本質，並終止其为上層建筑。② 苏維埃刑法的服务作用，就在於它是社会主义國家同一切危害社会的行为，即同那些旨在反对苏維埃制度或破坏工農政权在向共產主义制度过渡时期所建立的法律秩序的作为或不作为進行斗争的工具。苏維埃法院，根据苏維埃刑法的规范，同祖國叛徒、間諜、暗害分子、盜窃社会主义財產者和其他的人民公敌，以及那些妨害苏維埃人民在偉大的苏联共產党領導下建設共產主义社

① 引自列寧：《蘇維埃政权的当前任务》一文的初稿（第10—13章），見《列寧全集》，俄文第4版，第27卷，第191頁。

② 見斯大林：《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3頁。

会的盜賊、無賴漢及其他罪犯，進行斗爭。蘇維埃法院動員蘇維埃人提高警惕性，並教育他們對一切違反蘇維埃法律的行为要採取毫不容忍的態度。

斯大林同志在黨的第十八次代表大會上指出：蘇維埃社會主義國家在其發展中經過了兩個主要階段。第一個主要階段，包括從十月革命起，一直到消滅各剝削階級為止的時期；第二個階段，就是從消滅城鄉資本主義分子時起，一直到社會主義經濟體系完全勝利和通過新的蘇聯憲法為止的時期。蘇維埃刑法在社會主義國家發展的第一和第二個主要階段中，起着不同的服務作用。

社會主義國家發展第一個主要階段的基本任務，就是鎮壓已被推翻的那些階級的反抗，組織國防以抵禦武裝干涉者的侵犯，恢復工業和農業，準備起消滅資本主義分子的條件。因此，我們國家在其發展的第一個主要階段中也就實現了兩個基本職能：鎮壓剝削者的反抗和組織國防抵禦外來的侵犯。為偉大十月社會主義革命所推翻的各剝削階級，在整個國際資產階級的支持下，對無產階級專政實行瘋狂的反抗，並為恢復其已失去的統治，為使資本主義關係在我國復辟進行了殊死的鬥爭。在無產階級革命勝利以後，向我國工人階級提出的主要任務就是：「打破那些已被革命所推翻所剝奪的地主和資本家的反抗，消滅他們圖謀恢復資本政權的所有一切行動。」^① 社會主義國家發展的第一個主要階段中的蘇維埃刑法，對已被推翻的各剝削階級的反抗，實行無情鎮壓的任務。蘇維埃刑法直接幫助新制度「摧毀和消滅舊基礎與舊階級」^②。在社會主義國家發展的第一個主要階段中蘇維埃刑法的服務作用，首先表現於這一

① 引自斯大林：《論列寧主義基礎》，見《列寧主義問題》，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41—42頁。

② 見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3頁。

点。但是，它的服务作用並不只限於这一点。在社会主义國家發展的第一个主要階段中反抗社会主义社会建設的特殊形式，就是妨害建立新社会紀律的，反映小私有者的習慣势力、意願和情緒的自發性的反抗。为建立新社会紀律而同这种反抗所作的斗争，並不能只限於說服的方法，在必要时，对那些实施危害社会的行為的具体惡劣分子需要採用强制方法。为了建立社会主义社会的新的社会紀律，不僅需要重新教育小資產階級的劳动者階層，而且还需要重新教育無產者自己，「因为無產者不是一下子就能擺脫自己那些小資產階級成見的，这些成見不是用神術，不是依聖母意旨，不是依口号、決議、法令的意旨所能擺脫，而是只有在与廣泛的小資產階級影响作長期艰苦的羣众斗争中才能擺脫的」^①。列寧把爭取新紀律教育的斗争視為工人階級在無產階級專政时期所進行的階級斗争的特殊形式。在我國發展的第一个階段中，蘇維埃法院不僅是鎮壓已被推翻的各剝削階級——地主和資本家——反抗的工具，而且也是進行「紀律教育」的工具。蘇維埃刑法同各種形式的違反社会紀律的罪行進行了斗争，並且積極地促進建立新的社会紀律。

社会主义國家在其發展的第二个階段中所面臨的基本任务，就是要在全國組織社会主义經濟，消滅資本主义成分的最后殘余，組織文化革命，組織完全現代化的國防大軍。斯大林同志在第十八次党代表大会上發言时，曾以下面的話指出我們蘇維埃社会的特征：

「現時蘇維埃社会与任何一个資本主义社会不同的地方，就是在蘇維埃社会里已沒有什麼彼此對抗敵視的階級了，剝削階級已被消滅了，而構成蘇維埃社会的工人、農民和知識分子是在友爱合作基礎上生活和工作着。現在，資本主义社会正被工人和資本家間，農

① 引自列寧：「共產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見「列寧文选」兩卷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776頁。

民和地主間不可調和的矛盾所撕裂着，使資本主義社會內部情況動搖不穩，而我們的免除了剝削制羈軛的蘇維埃社會，却根本沒有這種矛盾，沒有階級衝突，而表現為一幅工人、農民以及知識分子友愛合作的圖畫。在這種共同性的基礎上，也就有蘇維埃社會在道德上政治上的一致，蘇聯各族人民友誼，蘇維埃愛國主義這樣的動力擴展了起來。^①在蘇維埃國家發展的第二个主要階段中，布尔什維克的批評與自我批評這樣一種使我國發展的動力，就具有特殊的意義。

由於消滅了人剝削人的現象，由於在蘇聯消滅了剝削階級，由於粉碎了一切敵視蘇維埃人民的集團——托洛茨基、布哈林及其他人民的公敵，便形成了蘇維埃社會道德與政治的一致。道德與政治的一致，乃是意味着在巩固蘇維埃國家和在我們勝利地建設共產主義社會中利害相關的工人、農民與知識分子利益的共同性。道德與政治的一致是蘇維埃社會發展的動力，因為它賦予我們的社會以空前未有的力量，並使我們能夠組織和團結在共產黨的領導下，來實行全体蘇維埃人民熱烈擁護的共產黨的政策，以便在發展社會主義經濟與社會主義文化方面獲得巨大的成就。造成蘇維埃人民道德與政治的一致的最重要的一個條件，就是蘇聯各族人民間的友好關係。由於英明的列寧斯大林的民族政策，在蘇聯已經消滅了民族間的不平等，和個別民族在經濟上文化上的落后。由於俄羅斯人民在經濟上、政治上與文化上大公無私的幫助，蘇聯各民族發展了自己的社會主義經濟，自己的民族形式的和社會主義內容的文化，和自己的社會主義的國家制度。社會主義在蘇聯社會生活各方面的勝利，改變了以前各民族的社會本質，它們成為社會主義的民族，它們之間在解決經濟、政治、文化和其他國家任務中，增長並發展了兄弟般

① 引自斯大林：「在第十八次黨代表大會上關於聯共（布）中央工作的總結報告」，見《列寧主義問題》，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917—918頁。

的合作和互助。苏联各族人民的友誼赋予我國社会一种特别的生命力和坚强性，並加速了我國向共產主义道路的發展，它是苏維埃社会發展的动力。苏維埃爱国主义——苏維埃人民对自己社会主义祖國的热爱，决意使个人利益服从整个苏維埃社会的利益，决意为我國共產主义的勝利而進行辛勤的劳动，以及对社会主义國家的忠誠——，也是苏維埃社会發展的动力。

〔苏維埃爱国主义的力量，就在它不是以种族主义或民族主义的偏見为基础，而是人民对自己苏維埃祖國的無限忠实精神，以及我國所有各族劳动者的兄弟友爱精神为基础。在苏維埃爱国主义中，各族人民的民族傳統是与苏联一切劳动者的共同切身利益和諧地配合着的。苏維埃爱国主义不是把我國的各民族分裂开，反而是把它們团結为統一的兄弟家庭。应当認定，这就是苏联各族人民間不可动摇而愈益巩固的友誼基础。〕^①

在苏維埃社会中，由於消滅了一切剝削階級，也就不再有对抗性的矛盾。苏維埃社会，以克服非对抗性矛盾的方法，以新旧斗争的方法，以克服旧时残余的方法向前發展：

〔旧的东西和新的东西之間的斗争，衰亡着的东西和生長着的东西之間的斗争，——这就是我們的發展的基础。我們如果不以布尔什維克所应有的态度坦白地誠懇地指出和揭發我們工作中的缺点和錯誤，那我們就会堵塞自己前進的道路。但我們是要前進的。正因为我們要前進，所以我們应当把誠懇的革命的自我批評当做我們最重要的任务之一，不然就不能前進，不然就不能發展。〕^② 因此，

① 見斯大林：〔論苏联偉大衛國战争〕，人民出版社 1954 年版，第 136 頁。

② 引自斯大林：〔联共（布）第十五次代表大会〕，見〔斯大林全集〕，第 10 卷，人民出版社 1954 年版，第 284 頁。

布尔什維克的批評与自我批評，乃是苏維埃社会發展的真正动力；它幫助我們揭露缺点，克服那种阻碍我們向共產主义道路發展的旧的、已衰亡的东西，並幫助我們根除旧时的余毒、私有者的習性和習慣、反國家的实际行动和民族主义、世界主义及崇拜墮落腐化的資產階級文化的表現。苏維埃社会道德与政治的一致，苏联各族人民的友誼，苏維埃愛國主义，在布尔什維克的批評与自我批評的幫助下發展和巩固起來。苏維埃人們在布尔什維克党的領導下揭露苏維埃社会生活各方面工作中的缺点，並排除一切妨碍我們向共產主义道路前進的障碍。

由於社会主义國家在其發展的第二个主要階段中任务的变更，它的职能也改变了：

〔在國內实行武力鎮压的职能已經消失了，消亡了，因为剝削制已被消滅了，剝削者已不存在了，再沒有什么人必須加以鎮压了。代替鎮压职能的，是國家防范那些偷窃人民財富者而保护社会主义公產的职能。武力保护國家以防外來侵犯的职能仍然是完全保存着，因此紅軍，紅海軍以及为捉拿懲罰外國偵探机关派到我國來的間諜、兇手和暗害分子所必需的那个懲罰机关和偵探机关，也是仍然保存着。國家机关的經濟組織工作和文化教育工作的职能仍然保存着，並且得到了充分的發展。現在，我們的國家在國內的基本任务，就是進行和平的經濟組織工作和文化教育工作。至於我們的軍隊、懲罰机关和偵探机关，那末它們的鋒芒已經不是向着國內，而是向着國外去对付外部敌人了。〕^①

① 引自斯大林：〔在第十八次党代表大会上關於联共(布)中央工作的总结报告〕，見〔列寧主义問題〕，人民出版社 1953 年版，第 942 頁。(为了統一用詞，在本引文中，我們对原中譯文作了一些修改，在以下某些引文中，也有类似情况——中文編者註。)

現在，苏联階級斗争的整个鋒芒，已經轉到國際舞台上去了。以美帝國主義为首的帝國主義反动陣營，正在瘋狂地准备反对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國家的战争。帝國主義國家的偵探机关不断派遣間諜到我國來進行間諜活动並实施破坏活动。苏維埃法院，根据苏維埃刑法規範，同那些圖謀侵害我們偉大祖國的对外安全和國防能力，並破坏苏維埃人的和平劳动的間諜、賣國賊、暗害分子、反革命破坏分子——爆炸者、恐怖分子和帝國主義陣營的其他代理人，及他們的帮兇，進行無情的斗争。

美國及各馬歇爾化國家的侵略势力，为了美國壟斷資本家們所制定的統治世界的狂妄計劃，圖謀發動第三次世界战争。战争挑撥者發動了对英勇的朝鮮人民的侵略战争。美帝國主義者侵佔了中國的台灣。侵入朝鮮領土的帝國主義者們，对和平的朝鮮居民幹出了駭人听闻的罪行，他們的獸行尤甚於希特勒强盜。在美國侵略者的压力下，聯合國粗暴地違反了自己的憲章，非法地通过了宣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为「侵略者」的可恥決議，中國人民不得不起來保衛本國的边疆，以免受美帝國主義者的直接威脅。美、英、法等國的侵略势力，正在准备新的世界战争，並進行着反对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國家的罪惡的战争宣傳。苏联坚定不移地執行着維護和平和防止战争的政策。在苏維埃國家中，剛从学校畢業的人們，就一貫地培养对其他各族人民深切尊敬的精神；在那里，沒有願意發動帝國主義战争的階級和集团，也沒有宣傳战争的基地。在帝國主義陣營中正在加緊軍备競賽，美帝國主義正在使西德和日本重新軍國主義化。在日益增强的新的世界战争威脅的環境中，全世界廣大人民羣众維護和平的積極斗争，即同美英战争挑撥者的一切陰謀与挑衅行为所作的斗争，具有特殊的意义。斯大林同志在 1951 年 2 月 16 日所發表的就目前國際形勢对真理報記者的談話中，曾指出：